瑞安市民政局

贴心服务民生 构建"现代大民政"格局

2013年7月1日

<u>责任编辑</u> 唐亦佳 张 郑

■通讯员 詹子旭 记者 朱程芬

近年来,市民政局始终秉承 以民为本,为民解困,为民服务 宗旨,坚持抓管理、强服务、出亮点、创品牌,各项工作取得了突出成绩:实现了省级 双拥模范城 四连冠,全市行风民主评议三连冠,绩效考核优胜单位两连冠,获得了全国地名公共服务示范市、全国老龄工作先进单位、全国3A级婚姻登记机关、全省民政工作先进市、温州市殡葬改革一等奖、温州市民政工作先进单位等国家、省、市荣誉称号20余项。



以三社联动为导向,强化社会管理体系建设

基层社会管理服务体制不断完善。优化 调整城乡社区布局 将原111个社区调整为114个;认真开展社区选举试点筹备工作,确定社区选举试点单位 积极开展 幸福社区 创建工作,扎实推进社区 五大中心 建设,指导社区探索管理服务新做法,初步构建起以社区服务中心为主体、社区社会组织和志愿者组织为辅助、市场化服务为补充的社区服务体系。

社会组织管理体制改革稳步推进。依托 一中心两会 平台,搭建了市社会组织孵化中心和公益服务中心,打造起 五位一体的社会组织服务架构。调整社会组织党组织隶属关系,组建了6个社会组织联合党

委。创新社会组织党建机制,全市社会组织党组织覆盖率达82.3%,党的工作覆盖率达100%。突破双重管理制度,降低社会组织登记门槛,开展社会组织登记服务月活动,逐步推行社会组织直接登记制度。目前,全市共有社会组织218家,全市社区社会组织备案数达3521个。

社工人才队伍建设持续推进。广泛动员组织人员参加国家社会工作者考试或温州市社会工作者职业资格评审积极开展考前培训工作,全市报名人数累计达1265人,参训人数达1300多人。扶持培育和发展社工服务机构,今年创建3家社工服务机构。

以居家养老为重点,强化养老服务体系建设

养老服务网络平台更加完善。按照全年创建38家照料中心和转型提升16家敬老院功能的要求,认真开展调研摸底,牵头召开协调会议,及时分解创建任务,深入开展指导工作,加快推进社区居家养老照料中心和990一键呼信息平台建设。目前,全市已基本完成照料中心和敬老院功能提升布局定点工作,创建4家社区照料中心,安装2200多户990一键呼信息服务。

政府购买服务面更加广泛。今年,我 市继续扩大政府购买养老服务范围,实现 城市社区全覆盖,并逐步向实体服务条件较为成熟的周边镇街推行。目前,全市服务卡形式补助对象 125 人,合计发放 27 万元;对尚未具备条件的村居(社区)仍以现金的形式发放补助,累计补助 4424 人,合计发放 1155.3 万元。

护理型养老机构建设有序推进。该项目纳入到 百组千干破百难 活动,并制定重点工作十大推进机制,明确实施主体,落实推进责任,确保项目如期实施。目前,马屿镇已落实用地指标。

以生态惠民为核心 强化殡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认真抓好 禁新 工作。建立专门队伍 开展常态化坟山巡查工作,全面推行骨灰安 放跟踪制度,实现骨灰流向100%跟踪;建 立长效考核管理机制,坚决禁止新建、翻修 坟墓,对新建、翻修坟墓零容忍,对违规的各 类坟墓,一律进行整改,恢复山体生态原状。

强力推进 坟改 工作。在去年 坟改 试点成功经验的基础上,今年进一步加大投入力度,落实坟墓生态化改造资金,镇街按 四化 要求负责实施改造,确保 四边区域 500米视线范围内坟墓改造率100%。目前,全市已拆除、整改3306座,完成生态化改造2661座,累计投入资金1941.65万元。

出台考核责任制度。健全完善殡葬改革考核体系,出台殡葬改革责任追究制度,将四边区域坟墓治理工作纳入 四边三化责任体系,由市考绩办牵头开展督查工作,做到一月一考核、一月一排名,督促镇街抓好落实。

加强公墓建设和管理。拟定《瑞安市公墓建设发展规划》,将公益性公墓建设纳入十大民生工程,并按照 334 原则,全力推进公益性公墓建设。目前,全市已有6处公益性公墓动工建设。抓好招商引资和对台合作工作,积极配合台湾龙岩集团做好人文公园项目的对接及选址工作。目前,项目筹备工作进展顺利。

以城乡一体为目标,强化社会救助体系建设

一是着力加强低保动态管理。目前,全市共有低保8346户16382人,城镇和农村低保月人均补差分别达到376元和191元,分别达到了低保标准的72.3%和56.2%,做到了应保尽保、应退尽退、应补尽补。二是及时发放生活补贴和物价补贴。向2.01万名低保、城镇三无、农村五保、优抚对象以及三老人员发放基

本生活价格补贴57.064万元。三是加强医疗救助力度。上半年,共救助494人次,支出229.99万元;出资314.424万元资助各类特困对象参加城乡医疗合作保险。四是认真落实临时救助制度。对我市城乡困难居民及外来务工困难人员实施临时救助,上半年共实施临时救助843户,支出救助资金金额49.6万元。

以创模范城为主线 强化军民融合体系建设

逐步推进医疗保障 一站式 建设,保障了在乡重点优抚对象医疗待遇政策的落实,全市共发放门诊补助费56.82万元,为39位优抚对象补助住院医疗费7.8万元,支出六级以上残疾军人医疗保险费14094元;根据申报材料认真核查审定,及时落实农村籍退役士兵发放老年生活补助。认真做好

退役士兵的安置工作,全市共接收2012年 冬季退役士兵424人,转业士官14人,其中 农业户口347人,非农75人;起草2012年 冬季退役士兵安置工作的方案和开展2012 年度冬季退役士兵职业技能教育培训工作, 220人参加,共支培训经费65.74万元,生活 和住宿补贴26.4万元。

以转型升级为方向 强化防灾减灾综合体系建设

一是加强避灾场所建设,检查验收 2012年新建的5家避灾场所,同时完成 2013年6家避灾场所建设申报工作。二是 新建救灾物资储备库。启动瑞安市救灾物 资储备库项目,选址于瑞安市锦湖街道瑞 枫公路边,规划用地面积 667 平方米,总投资 201 万元。三是完成灾害信息员培训工作。今年我市完成 320 名村(社区)级灾害信息员培训及资质鉴定工作。

以优质高效为标杆 强化社会服务体系建设

一是社会福利事业有新发展。调整提高孤残儿童的伙食、服装、家庭寄养等标准,实施明天计划,顺利施行30例康复手术。在宏观经济低位运行的大背景下,残疾职工安置数达1354人,残疾员工月均工资为2122元,同比增长10.4%,残疾员工月均保险额为732元,同比增长16%;同时,全面完成福利企业无障碍设施标准化建设验收工作。加大救助流浪乞讨人员和

精神病人的力度,共救助581人次。二是老龄事业有新进展。认真落实瑞安市老龄事业发展 十二五 规划,积极宣传落实《老年法》精神,成立瑞安市首个老年人法律援助工作站,为老年人提高法律咨询和帮助。在全市农村社区开展社区老龄协会登记管理工作,夯实老龄工作基础。依托老年活动阵地,组织多项活动,丰富老年人精神文化生活。

以信息化为手段 ,强化社会事务管理体系建设

一是地名公共服务扎实推进。上半年 共发放门牌证1540本,规范道路名称5条, 命名建筑物名称11个,设置路牌14块,楼门 牌1559块,深入宣传贯彻《浙江省地名管理 办法》精神,积极开展地名网站建设,继续开 展瑞安地名基础数据核查,完成外业普查及 数据采集,积极推进平安边界建设,开展平安 边界联合互访 完成《政区大典·瑞安篇》修正任务。二是婚姻登记规范化水平持续提升。继续坚持高标准严要求 在为民服务、软件提升、硬件完善等方面狠抓落实 窗口形象进一步改善 群众办事更加便利。上半年共办理结婚登记5446例 ,离婚944例 ,无婚姻登记记录证明8675例 ,合格率达到100%。



市民政局举办首届社工节



市民政局开展 四边三化 工作



热烈祝贺《瑞安日报》复刊20周年